

# 万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

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万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场内简称：沪深 300 指数 ETF，基金代码：159393）将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[www.wjasset.com](http://www.wjasset.com)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（400-888-0800）咨询。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5 日